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以通讯、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其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公司《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了股东的利益和诉求，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现有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关键环节以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2024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2亿元（其中：低风险授信金额2.8亿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上述事项有效期自该议案经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监事的薪酬方案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全体监事回避本议案表决，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3年度和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确认 2023 年度和 预计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正常发展的需要，涉及的关联交易具备必要性和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和预计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同意的专项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且有关财务内控制度健全，委托理财金额审批权限和职能部门分工明确，能有效规避理财风险，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价格水平及本年度相关审计事项确定支付有关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对于公司财务稳健性以及公司稳健经营具有积极意义，可以一定程度防范和规避外汇变动可能带来的风险，有利于提升公司及子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具体情况，公司编制了《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已经由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对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2日